

旌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命人员名单

(2022年2月25日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通过)

决定任命：

- 张静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；
- 何艳华为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；
- 方葆玖为县教育体育局局长；
- 傅巍为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局长；
- 艾康雨为县公安局局长；
- 李晨光为县民政局局长；
- 张华喜为县司法局局长；
- 鲍童德为县财政局局长；
- 徐连喜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；
- 朱园园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；
- 张卫民为县交通运输局局长；
- 包忠平为县农业农村水利局局长；
- 江雅为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；
- 严丽珍为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；
- 周晓东为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；
- 曹晖为县应急管理局局长；

杨杰为县审计局局长；

周成辉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；

汪世友为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局长。

2022年2月25日